中共商洛市委 商洛市人民政府

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

(第七批)

截至2021年12月20日16时,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商洛市生态环境信访件83件,目前已办结27件,现将第七批3件办理结果通报如下:

序号	交办问题基本情况	涉及区县	调查核实情况	是否 属实	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	受理编号
1	商洛市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办刘家河社区,楼房组移民搬迁将泄洪渠填埋,导致今年9—10月洪水期将村民房子泡了,还淹没了庄稼。曾投诉过,要求恢复水渠但未收到回复。	丹凤县	经查,"泄洪渠"实为:2003年龙驹寨街道办在古城岭山坡修建排水渠(宽:0.6m,长:约500m),位于龙驹寨街道办刘家河社区楼房组。2018年县政府在该排水渠北侧20余米处,设置了20户移民安置点,群众建房过程中将土壤堆放在排水渠周边,未对渠道进行填埋。现场踏勘,该排水渠年久失修,约有120米渠道损坏、淤积。今年9月、10月份雨季较长、雨量增加,该渠道排水不畅,雨水从刘家河社区楼房组地势低洼的群众田地(面积约300㎡,种植时令蔬菜,未种植庄稼)流过,从紧邻田地东边的导流渠排出,周围群众房屋均未受影响。汛期以来,龙驹寨街道办和刘家河社区先后6次组织人员、机械对低洼地带积水进行了导流,及时排除了积水隐患。县移民办在收到此信访件之前,未收到任何人和单位的投诉及信访交办事项。	属实	要求对该排水渠损坏、淤积的120米渠道重新修建,确保排水通畅,保障周边群众房屋安全。2021年12月17日,龙驹寨街道纪工委书记对刘家河社区党支部书记、居委会主任诫勉谈话。	D2SN202112110001
2	商洛市商州区(商洛高新区)刘湾社区,村民刘 某将自家化粪池修建到学校路边,由于排水涵 洞修建过高,导致村里的雨水和污水排不到市 政管道里,化粪池里的排泄物都排到了学校的 水泥路面上,气味难闻,冬天容易结冰。	商州区(商洛高新区)	经查,"商洛市商州区高新区刘湾社区,村民刘某将自家化粪池修建到学校路边"实为:商洛高新区(商丹园区)刘湾社区村民刘某修建的化粪池(约1.5m³),用于生活污水处理,位于刘某住宅西面,商洛高新区小学门口南侧,处于无名路上。由于刘某住宅地势较低,化粪池污水无法进入村级污水管网。加之,刘某对化粪池清理不及时,造成化粪池污水外溢,流出路面,气味难闻。	属实	一是扩建化粪池至30m°左右,安装自动污水泵,将污水接入村级污水主管网;二是督促刘某及时对化粪池进行清理,确保道路清洁。2021年12月16日,商洛高新区(商丹园区)社区管理办事处对刘湾社区副主任刘某进行约谈。	D2SN202112110024
3	商洛市商州区杨斜镇松云村一组,王某在距 离西康高速路不足50米的农耕地里建了两 层别墅。	商州区	经查,"农耕地里建了两层别墅"实为:商州区杨斜镇松云村一组村民王某在自留地上新建住房,位于杨斜镇松云村一组,距福银高速(G70)以南40米,313省道以北200米。2019年5月,王某家房屋开始建设,8月完工(建设期间村委会曾出面制止未果)。房屋为两层砖混结构楼房,占地面积为392.045㎡。经市自然资源局商州分局地籍规划科提供卫星图斑确定,2018年时,该建设地域属于耕地无建筑物,2020年时图斑显示该地域出现建筑物,但土地性质仍为耕地,故该建筑属于耕地建房。	属实	根据商洛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专班关于印发《商洛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方案》(商耕地整治专发[2020]1号)文件要求,将王某在耕地上违法建房纳入全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台账,等待国家相关政策明确后,再依法分类进行处置。杨斜镇纪委于2021年12月14日对杨斜镇松云村党支部书记党纪立案查处。2021年12月19日,商州区杨斜镇党委对原分管自然资源工作副镇长、国土自然资源所所长、农业综合服务站站长约谈提醒。	D2SN202112110026

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陕西时间:2021年12月4日—2022年1月4日 专门值班电话:029-81026166,专门邮政信箱:陕西省西安市A127号邮政信箱。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:00—20:00。



